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傳 真：02-23976981  
聯絡人：林亞芃  
電 話：02-77365765

受文者：淡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12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文(六)字第1070086916號  
速別：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修改107017A華助通告(0086916A00\_ATTCH2. pdf)

主旨：修正本部107年選送華語教學助理赴國外學校任教第107017A號通告（如附件），餘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駐芝加哥辦事處教育組107年6月7日美芝教字第10700008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原於107年4月18日以臺教文（六）字第10700055253號函修正旨揭通告，現該通告中「全球大使語言學院」尚缺華助1名及「麥迪遜小學」尚缺華助2名，爰延長該通告收件截止日期由107年5月1日延至107年6月30日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含大學系統)、世界華語文教育學會、臺灣華語文教學學會、全球華語文教育專案辦公室

副本：駐芝加哥辦事處教育組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